

【课改探索】

艺术课程改革的新动向·新突破·新征程

——《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音乐)解读

崔学荣

【摘要】《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的研制,是本轮义务教育课程标准修订的一大亮点,也是一个突破点和难点。艺术新课程以音乐、美术为主线,有机融入舞蹈、戏剧(含戏曲)、影视(含数字媒体艺术)等内容,增强了课程的综合性和实践性,强化课程育人的整体性和系统性,体现核心素养导向、内容结构化、课程综合化等《义务教育课程方案(2022年版)》的要求。文章结合《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的新精神、新框架、新内容,阐释本轮艺术课程改革的新动向、新突破、新征程。

【关键词】艺术课程标准;艺术新课改;核心素养

一、艺术课改的新动向

(一) 艺术新课标的修订背景

课程标准修订的指导思想是国家意志在教育领域的直接体现。本轮艺术新课标修订,依据十九大以来各项政策法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新时代美育意见》”)、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义务教育课程方案(2022年版)》的宗旨,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充分体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育人为本,实现立德树人的根本目标,落实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教育方针以及新时代对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简称“三有”)的人才培养目标的具体要求。坚持德育为先,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四个自信”,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中华优

秀传统文化、继承革命文化(简称“三种文化”);增强“四个意识”,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和文化观(简称“四个观念”);反映时代精神,体现中国特色,引导学生形成正确的审美观、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如图1为《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以下简称“艺术课标”)(音乐)修订的指导思想。

(二) 艺术新课标的修订思路

1. 总分结合:体现艺术共性与个性的统一

艺术课标按照“总分结合”的设计思路,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体现艺术课程形态整体综合与艺术各学科个性发展的课改方向;二是遵循艺术学习规律、一体化构建艺术课程学习内容,坚持先综合后分项、总分结合的方式设置课程内容,突出艺术课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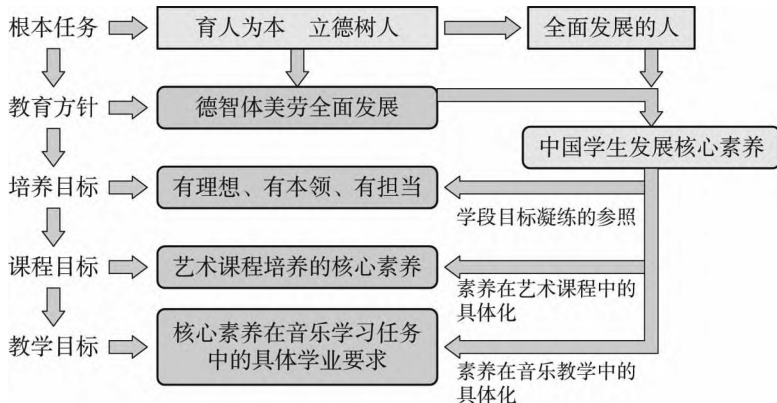


图1 艺术新课标(音乐)修订的指导思想

审美性、情感性、实践性、创造性、人文性等共通性特点,体现音乐、美术、舞蹈、戏剧(含戏曲)、影视(含数字媒体艺术)等不同艺术学科之间的关联性;在课程性质、课程理念与设计思路、核心素养与课程目标等方面用总述的形式,凸显艺术共通性;而在分科课程目标、学段目标、教学内容及教学评价等方面用分述的形式,体现各学科的独特个性。

艺术新课程整体布局,各学科间紧密关联,分三个板块设计课程内容(如图2)。1—2年级是以“唱游·音乐”“造型·美术”为主的艺术综合,注重幼小衔接和学习活动的趣味化、游戏化、生活化;3—7年级以音乐、美术为主线,融入舞蹈、戏剧、影视等内容,强化课程育人的整体性、连贯性、系统性;8—9年级开设音乐、美术、舞蹈、戏剧(含戏曲)、影视(含数字媒体艺术)五个艺术选项课程,学生自主选择两项,促进学生至少掌握2项艺术特长,强调艺术课程的贯通性与选择性,为学生个性化学习做好铺垫,并有效衔接高中学段模块化教学、促进学生在音乐学科方面的深度发展。

2. 素养导向:彰显课程整体育人与以美育人的统一

“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文化理解”等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是本轮艺术课标之魂,是中国学生艺术素养的整体画像,又作为课程的“大观念”统领艺术课标的研制与修订、课程体系的重构与发展。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既包括各门艺术学科独特的核心素养,也包括本门课程突出体现的共通素养。核心素养强调综合性、实践性,更聚焦“课程”整体育人,彰显以美育人,实现以人为本、以文化人、培根铸魂、立德树人。

3. 融合发展:实现课程融合与综合育人价值的统一

艺术新课改借鉴国内外艺术课程综合的成功经验,不仅兼顾各艺术门类的综合,还要考虑跨学科综合,目的是为了加强艺术与学生生活、现实世界的联系,从而实现课程融合发展及综合育人价值的统一。

4. 育人为本:学生生活逻辑与学习逻辑的统一

改变以往过于强调学科逻辑的育人思路,实现以学生发展为本,回归学生的生活世界,用贴近学生生活逻辑和学习逻辑的活动内容,培养学生面对真实情境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让学生成为学习的主人,实现育人方式变革。

5. 创意实践:培养具备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时代新人

习总书记说:“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也是中华民族鲜明的民族禀赋。”^[1]我国早在1999年第三届全国教会就将“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作为课改宗旨,并体现在课标修订与课程改革实践中。如《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以下简称“2001年版音乐课标”)和《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以下简称“2011年版音乐课标”)设置了课程内容“创造”。创新、创造是艺术的共性特征,因此艺术课标继续坚持创新理念,既发挥各门类艺术的创新特性,又体现艺术综合实践活动的创造赋能价值和综合育人效益,从而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一代新人。

二、艺术课标的新突破

艺术课标相比2001年版和2011年版音乐课标,在课程性质、课程目标、课程理念、课程内容、学业要求、学业评价等方面有许多新变化。艺术课程性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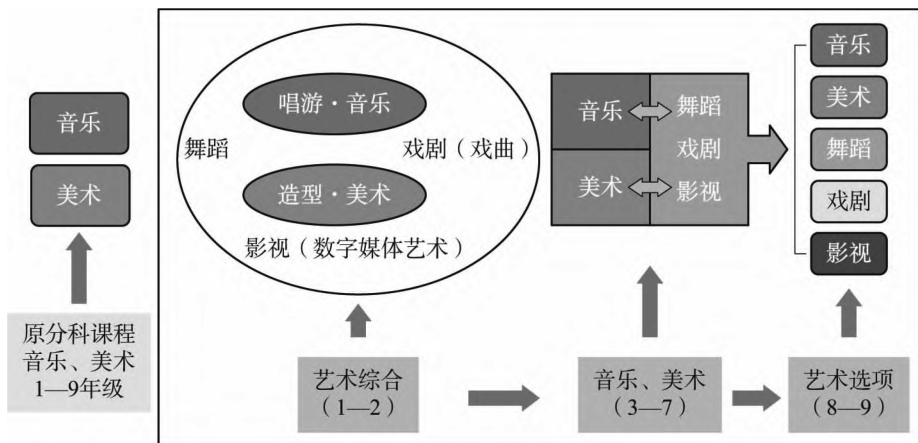


图2 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新形态

在2011年版音乐课标“人文性、审美性、实践性”基础上增加了“情感性”和“创造性”。艺术课程目标增加了对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的内涵阐释,并贯穿在课程总目标、学段目标、学业要求、学业质量、课程评价与课程实施的全过程。艺术课程理念凝练为三条“坚持以美育人、重视艺术体验、突出课程综合”,体现了五门艺术学科的共通理念以及本轮课改的综合化、实践性等时代要求。艺术课程内容更优化、更明确,以“学习任务”组织课程内容,强调课程内容的综合性与驱动性。学业评价更具体、更完善,在“内容要求”基础上增加了“学业要求”和“学业质量标准”。艺术课标在以下几方面有新的突破。

(一)凝练了核心素养,凸显了课程育人价值

核心素养是艺术学科较为上位、核心的观念,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凭依,是党的教育方针的具体化,其贯穿与统领课程标准的整体设计,引领着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深化与发展。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的凝练,是关于人的艺术成长的要求,以及学习艺术获得受益终身的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的描述,凸显了课程育人价值,着眼于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愿望和使命,是本次艺术课标修订的重要突破。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文化理解”以《新时代美育意见》对素养内涵、表现特征和具体内容的阐释为基础,整体体现了艺术课程的本质特点和独特的育人价值。核心素养为艺术课程标准的整体研制、课程目标的制定、课程内容的选择、教学活动的设计以及学业质量的确立发挥了统领和指导作用。核心素养的培育与发展将贯穿艺术课程实施、教学实践的全过程。

(二)明确了课程目标,落实了核心素养

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是对义务教育阶段结束时学生学习本课程应达到的学业成就的预设或期待,是规划艺术课程总目标、推进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课程化以及核心素养在课程中的具体转化与落实。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是基于教学内容、教学行为、学生学习特征而提出的课程具体目标,是贯穿义务教育各学段目标的红线,是根据不同阶段学生学习特点与能力培养要求,体现艺术学科内容、艺术活动特征与学段特点等而提出的不同层次素养要求和学业考核标准。

一条核心素养可以对应多个课程目标,一个课

程目标也可以对应多条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如,围绕家乡的歌舞乐《沂蒙山好风光》进行的艺术实践活动,通过对比聆听歌唱家和民歌手演唱、独唱与合唱、器等不同版本的《沂蒙山好风光》以及拓展欣赏由《沂蒙山好风光》素材创编的柳琴独奏《春到沂河》、舞剧音乐《沂蒙颂》英嫂主题,感知发现蕴含在民族音乐中的韵味美、风格美,提升审美感知能力;通过个人、小组合作等不同形式的歌唱、律动、声势、诵读、舞蹈等多样化表演,丰富想象力,提升艺术表现力,发展创新思维,提升创意实践能力;通过挖掘了解有关沂蒙山的风土人情、历史、文化等跨学科实践活动,感受国家的悠久历史,理解中华民族深厚的文化传统,体悟民族音乐文化的发展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关系,学会包容、尊重和理解,从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因此,一条艺术课程培养的核心素养“创意实践”,渗透与体现了多个课程目标。同时,一个课程目标“发展创新思维,提升创意实践能力”,可以引领学生在不同艺术作品以及不同音乐要素的感知体验与风格韵味的体悟中提升“审美感知”能力,通过演唱、演奏、舞蹈、律动、戏剧化表演提升“艺术表现”能力,挖掘利用不同生活素材、音源等创编节奏、声势、律动,或为歌曲伴奏、综合性艺术表演等,发展创新思维,培养“创意实践”素养。另外,同一件艺术作品在不同学段,应针对不同年龄学生特点提出核心素养培养的不同层次和学业标准评价要求。

(三)结构化的内容组织,优化了艺术课程内容

1. 核心素养导向,有机整合学习内容

基于艺术审美共通性的核心素养和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共同育人目标,艺术课程内容组织突破了学科本位、知识本位的分科与分化,以艺术实践为基础,以学习任务为抓手,以问题解决、核心素养培养为主线,依据大观念选择综合性强的主题引领艺术学习活动,整体规划学习内容,渗透艺术思维与跨学科思维方式、探究能力的培养,引导学生学习方式的变革。

2. 静态化结构图表,动态化地呈现课程内容

艺术课程内容为了表述的一致性,统一用两个字的动词表述四类艺术实践,如“欣赏”“表现”“创造”“联系”(见下页图3)。相比2011年版音乐课标的四大学习领域,“感受与欣赏”改为“欣赏”,静态的“音乐与相关文化”改为动态的“联系”,更加强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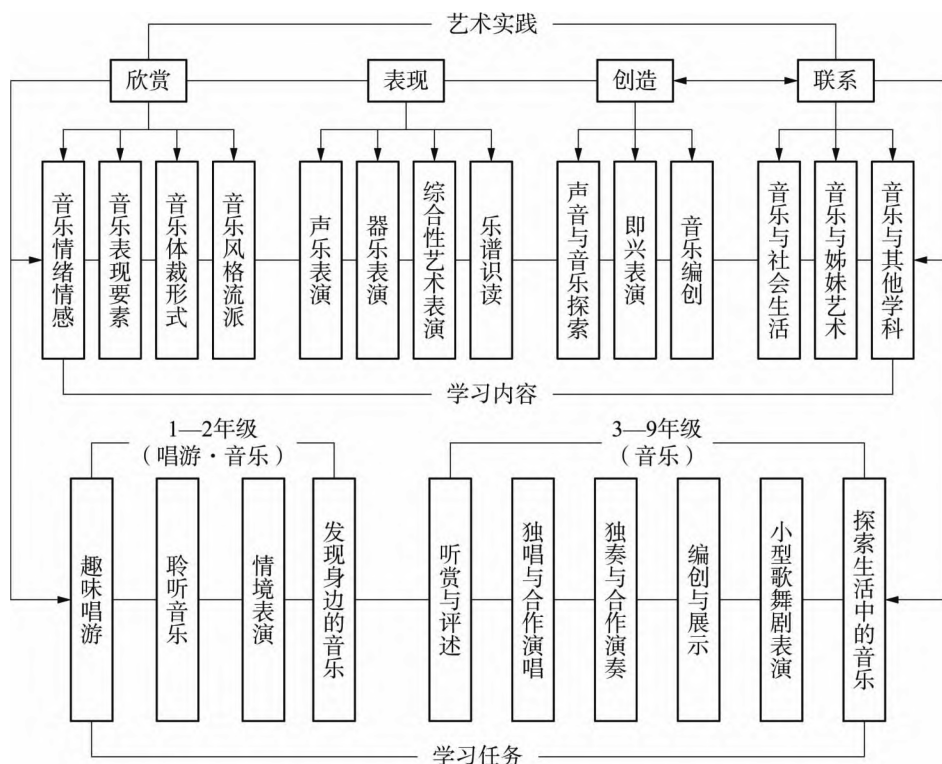


图3 义务教育艺术课程中音乐学科课程内容结构框架

培养学生主动思考,深入拓展音乐学科与姊妹艺术、其他学科以及自然、社会、科技的联系。音乐新课标与其他艺术学科“融合”,保持一致性,也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事物是普遍联系的”思想。

3. 多样化艺术实践,提升学生的核心素养

艺术实践强调学生通过全身心参与聆听、欣赏、歌唱、律动、编创、表演等具体的艺术活动,通过多样化欣赏,具身体验活动,深化音乐情感体验,发展音乐听觉与立体型感知能力,提升审美感知和文化理解素养;通过唱、奏、动、创、演等艺术实践,表达思想和情感,提升艺术表现素养;通过对音乐及其他各种声音的探索,即兴表演和音乐编创活动,提升创意实践素养;通过音乐与社会生活、姊妹艺术、其他学科以及自然、科技等的关联和融合,提升文化理解素养。这四类活动是学生学习艺术、提升艺术素养必须经历的活动和过程,是并列与互融的关系。如,理解音乐融于欣赏、表现和与多样化音乐活动的联系中,创意实践融于欣赏、表现音乐等活动中。

4. 驱动性的学习任务,真实情境化学习

学习任务是基于现实生活或在真实学习情境中,学生需要完成的项目、解决的问题等,它是艺术实践活动的具体化,需要学生综合运用各种学习内

容中的知识、技能、经验等来完成。艺术新课标各学科根据不同学段学生的年龄特点,为每类活动分学段设置不同的、贴近学生生活趣味的学习任务,并将学习内容嵌入多项学习任务中。新课标以多样化的学习任务共同构成学习内容,整体呈现、由浅入深、并行进阶,并用结构化的学习任务驱动学生的真实情境学习。如1—2年级设置了“趣味唱游”“聆听音乐”“情境表演”“发现身边的音乐”4项学习任务,3—9年级设置了“听赏与评述”“独唱与合作演唱”等6项学习任务。通过主题式、生活化、情境化、综合性的音乐学习任务将学习内容和学业要求嵌入这些任务之中。加强课程内容与艺术实践、学生生活的联系,突出学生主体和学习逻辑,体现任务驱动、项目化学习和音乐课程实践性等特点。

(四)明确的学业要求和学业质量标准,强化了艺术课程教学指导

本次艺术课标在阐述“内容要求”的基础上增加了“学业要求”与“教学提示”,并研制了“学业质量标准”,强化了“教与学”的具体指导。

1. 增加了具体的学业要求,明确了课程内容的指向性

“内容要求”是让学生明确“需要知道什么”“需

要做什么”,提出学生需要经历的关键实践活动、需要学习的基本知识、需要掌握的基本方法、需要形成的重要态度、需要建构的核心观念,采用学唱、表现、表演、了解、理解、初步形成、体会等输入型动词表述具体要求。“学业要求”是学生学习这些内容后“能做什么”,提出核心素养导向的总体学业质量要求在学习主题层面的具体化表现期望,体现学习内容和学业质量要求的一致性。

2. 研制了学业质量标准,体现素养立意的育人导向

艺术课标增加了“学业质量标准”,引导和帮助教师把握教学深度和广度,为课程教学、教材编写、考试评价提供依据。学业质量标准,是对学生学业成就表现的总体刻画,用以反映课程目标的达成度;是教学评价的指南针,能有效促进教、学、评、促一体化发展,形成育人合力。学业质量标准可以强化教师、教材编写者、考试命题人员科学的学业质量观,发挥素养立意的育人导向,引导教学更加关注育人价值目标实现。

3. 增强了教学指导,体现课程标准的实用性

艺术课标增加了“教学提示”,包括教学策略、情境素材、学习活动三方面内容,对“教与学”提出了具体指导,切实为素养导向的艺术课改实施、课程重难点把握、教学方式变革、课程育人价值实现提供了指导和帮助,使课标好用、实用。“教学策略建议”主要帮助教师明确教学的指导思想、教学设计要点、学习兴趣点、有效教学策略、需要注意的问题等。“情境素材建议”主要提供体现核心素养发展要求的学习机会、学习环境和情境素材等方面的建议。“学习活动建议”主要帮助教师明确完成该项学习任务必要的学习活动经历和过程,以及学生喜欢的基本学习方式(如听、赏、唱、动、奏、创、编、演等)、教学组织形式(集体、小组、个人)等,将学科思想与方法及学生应形成的核心素养融入学习活动。

(五)细化的课程实施要求,健全了艺术课程实施机制

艺术课标中对艺术课程的实施提出了具体要求,明确了评价改革重点,提出了考试命题建议,强化了教材编写指导,并对教研和培训、课程实施监测和督导提出了细致要求,为艺术新课改的顺利实施指引了方向。

艺术课标的“评价建议”主要帮助教师明确评价

内容、原则、评价结果的呈现和运用,涉及学习态度、过程表现、学业成就等。坚持多元主体评价、开放性评价、过程性评价、增值性评价等,以评促学,保持教、学、评、促一致性,体现学生艺术素养培育与发展的连续性、综合性、实践性等特点。

“考试命题建议”倡导通过表演、展示、创作、赏析等艺术实践进行学业水平考试,考查学生从中表现出来的欣赏、表现、创意等能力和从中反映的审美情趣、价值观念等,避免只考零散、孤立的知识与技能;积极探索信息技术手段的应用,并将艺术类科目纳入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

在教材编写要求、课程资源开发与利用方面要体现以下特点:(1)导向性,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树立“四个观念”;(2)艺术性,突出艺术课程的审美性、实践性和创造性等特点,以美育人;(3)民族性,构建以“三种文化”为主体的中华母语音乐文化课程内容体系,建立民族自信;(4)人文性,精心选择典型性的学习资源,凸显教材的文化性,以文化人;(5)实践性,提供充满生活化、情境化、可操作性的实践活动,彰显艺术特色;(6)时代性,加强与现代科技对接,促进课程资源网络化、数字化;(7)丰富性,整合、共享校内外多种艺术课程资源,丰富课程内容;(8)结构化,以大单元、主题式、项目化等形式组织教学内容,加强内容之间的综合与联系。

教师是课标实施以及教学改革的关键,要完善教师培训制度,面向全体艺术教师开展培训,采用多样化培训方式,提倡具身培训,精心设计培训内容。进一步完善音乐、美术教研员的培训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率先组建舞蹈、戏剧、影视教研员队伍,提升教研水平;加强教师开展实效性的教学研究,开展基于问题导向的实证研究、行动研究,聚焦关键问题的主题式教研、互动型研究,建立完善的校本研修制度,加强教、研、训一体化建设,以适应新的艺术课程教学要求。要配齐、配足艺术教师,提高教师队伍整体水平,满足未来实施新的艺术课程、艺术课程标准之刚需。要关注农村地区艺术课程实施,多措并举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

三、艺术课改的新征程

(一)综合取向的“整体实践”课程设计

艺术新课改体现超越学科中心的基本思想,创造综合取向的课程设计观,“跳出学科看课程,跳出课程看育人”强调艺术学科内部与外部的知识整

合,推进跨学科学习和跨领域合作,建设育人导向、具有音乐特色的综合艺术课程。倡导综合化学习,强调多方“联结”的意义,主张建立学科知识之间、学生与知识、知识与生活等广泛多样的联系;鼓励学生“像学科专家一样思考与行动”,形成一套基于学科概念、思想与工具,整合过程技能与操作技能解决真实情境中的问题的典型做法,构建综合取向的整体课程设计。以学科的学习带动素养的发展,这一思路也体现在新西兰2014年颁布的国家课程标准《新西兰课程》(The New Zealand Curriculum)中,其指导思想是“面向未来的素养观、凝塑社会的价值观和立足整体的课程观”^[2]。

(二)中国立场的母语文化传承

在国家全面复兴传统文化、迈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宏伟目标以及构建中国特色话语体系的语境下修订课标,力图构建具有中国立场、本土特色、国际视野的艺术课程标准的中国范式。因此,要立足中国大地,树立母语文化意识,扎根本土的实践关怀,实现课程理论与课程内容的本土化,使用凸显中华民族音乐母语的本土核心概念(如锣鼓经)、民间传统音乐术语以及符合中华民族文化身份的童谣、民歌、民间器乐、舞蹈、戏剧、戏曲等传统艺术形式,构建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智慧的音乐文化传承体系和音乐教育话语体系,增强中华母语音乐文化内容,并“将我们民族的传统美德——如勤劳、勇敢、善良、朴实、尊老爱幼、尊师重教、诚信、谦让等有机融入各种音乐活动之中,做到民族传统文化形式与精神情感内涵的统一”^[3],从而实现课程总目标的要求,即“感受和理解我国深厚的文化底蕴和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坚定文化自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了解不同地区、民族和国家的历史与文化传统,理解文化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关系,学会包容、尊重和理解”。

(三)具身实践的多觉联动教学

艺术新课程倡导学生身心在场,改变传统教学中学生枯燥乏味的“离身学习”,调动其听觉、视觉、触觉、动觉、味觉、嗅觉、本体觉等多觉联动,促进其听、唱、动、奏、创、编、演等多样化实践活动的深度参与。以艺术实践活动为载体,具身实践、综合学习,鼓励学生积极参与、主动体验、合作探究、共享创造、自信表现,不断增强艺术的实践能力和创造能力。课堂向四

面八方打开,在间接知识与直接经验的丰富联结、知识学习与实践应用的相互结合中形成核心素养。

(四)学生立场的逆向教学设计

核心素养导向的课程教学提倡学生立场的“逆向设计”。“逆向设计”是由威金斯(Wiggins)和麦克泰(McTighe)所提出的,指将评价前置,根据评价证据设计教学内容和过程,是核心素养导向以及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设计与课程实施的重要途径。这与崔允漷教授提出的“学历案”教学设计殊途同归,“从期望学生‘学会什么’出发,设计并展示学生何以学会的过程,主张学主教从、以学定教、先学后教,同样采用了‘逆向教学’设计的技术,体现了学生立场”。^[4]

(五)以学为本的育人方式变革

艺术新课程倡导以学为本、学生中心,以学习活动为主线,促进学生学习方式的变革。倡导自主学习,凸显主动性、独立性和自控性;强调合作式学习,体现交往性、互动性和参与性;提倡探究性学习,凸显问题性、过程性和开放性;倡导沉浸式学习,体现游戏性、趣味性和体验性;同时,通过任务式学习、项目化学习、真实情境学习、跨学科学习等进行多元化学习,变革学生的学习方式,重视创意思维的训练以及元认知学习能力的培养,真正促使学生由被动学习转向主动学习,由单一学习走向多样化的学习,由被适合的学习走向适合的学习,由强制性学习走向投入型、选择性学习,这种育人方式的改变才是课堂教学改革的关键。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习近平用典(创新篇)[M].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5:247-248.
- [2]尹小珂,韦小满.《新西兰音乐课程标准》解析及启示[J].基础教育课程,2020(5上):72-77.
- [3]王安国.试论我国学校音乐教育改革与发展对策研究[J].中央音乐学院学报,2004(4):3-14.
- [4]崔允漷,郭洪瑞.试论我国学科课程标准在新课程时期的发展[J].全球教育展望,2021(9):3-14.

【作者简介】崔学荣,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修订组核心成员,浙江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浙江音乐学院高等音乐教育研究所二级教授(杭州 310000)。

【原文出处】摘自《全球教育展望》(沪),2022. 7. 3~13.